

2025 年新华医院港澳台地区研究生

招生复试名单公示及复试办法

一、 复试名单

学位类型	考生编号	姓名	拟攻读学位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专业学位	102482025270001	陈冠蓉	硕士	105111	外科学	整形外科
	102482025270005	张宁轩	硕士	105111	外科学	整形外科
学术学位	102482025270012	夏宗佑	硕士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变态反应性皮肤病疾病、遗传性皮肤病疾病、感染性皮肤病的机制研究

二、 复试与拟录取程序

1、 复试时间

5 月 19 日-5 月 21 日

2、 复试方式

线下复试

3、 复试内容

1) 笔试（100 分）

（1）专业外语（50 分）

（2）专业综合知识（50 分）

2) 面试（100 分）

（1）外语听、说能力考核（30 分）

（2）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20 分）

（3）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50 分）

4、 拟录取原则

专业测试成绩或综合考核成绩不及格者（即得分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即得分低于 120 分），不予录取。

三、提交材料

- 本人港澳台地区相关身份证件扫描件
- 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和学历认证报告扫描件、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往届生）
- 学生证扫描件和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应届生）
- 2 封专家推荐信（所报考学科领域内的专家推荐信）

四、复试注意事项

1. 考生身份证件原件整个复试过程中请随身携带以便随时校验。
2. 笔试考核请自带黑色水笔。
3. 笔试及面试开始后迟到 15 分钟者，取消考试资格。
4. 验证材料不全者，取消考试资格。
5. 报考临床、口腔专业学位硕士考生本科专业应符合报考执业医师证相关条件要求。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1-25076403

电子信箱：realgladys@163.com

六、纪检办公室（监察室）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21-25076091

上海交通大学新华临床医学院

2025年5月14日